

中央銀行業務局 函

機關地址：10511台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二號
傳真：(02)23571952

受文者：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七日

發文字號：台央業字第0920035236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行研提「八千億元優惠購屋專案貸款」轉貸作業相關配合措施乙案，同意照來函建議辦理，
並請速函各承辦金融機構遵照辦理。

說明：復 貴行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總專四字第〇九二〇〇一八一三三號函。

正本：臺灣土地銀行

副本：財政部金融局、內政部營建署、中央銀行金融業務檢查處

局長 楊 金 龍